

合同编号: _____

河南戎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书

甲方: 平顶山市卫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乙方: 河南戎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 _____

保安和物业服务合同书

甲方：平顶山市卫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乙方：河南戎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保安服务内容

合同有效期：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和物业服务，保障拥有保安服务的合法资质，具备履约能力，在甲方指定的范围内执行安全防范任务，维护甲方正常办公秩序，保护甲方人、财、物的安全。

1、乙方24小时负责甲方院内保安工作，按照门卫工作要求进行，禁止一些传销、张贴小广告等闲杂人员进院，物品出入登记，来客和外部车辆进出要进行登记，否则不能出入。

2、院内发生违法行为，按保安职责要求，配合保卫科应及时报警或扭送公安部门处理。

3、严格执行上级规定，对不听劝阻、硬闯院内闲杂人员；保安有权对其采取强制措施，并及时报警或扭送公安部门处理。

4、配合完成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

5、保安人员无犯罪前科，体格健康。

第二条:甲方责任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值班室、办公桌椅、照明设备等办公用品。

2、对乙方提出的防范隐患问题应及时答复并引起重视。制订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单位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的工作。

3、甲方对乙方进行考核、奖惩、调整岗位，表现良好的给予奖励。

4、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第三条:乙方责任

1、乙方指派保安人员负责甲方的安全保卫工作，选派的保安人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犯罪前科。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

2、乙方派驻的保安队员应严格履行安全保卫职责，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在校园巡逻内安排的消防、交通、车辆管理等保卫工作和调度指挥。如果乙方保安员有不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的现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或辞退。

3、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

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帮助甲方及时整改。

4、发生在值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察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5、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高效的优质服务。

第四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遇有政府行为或者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影响本合同正常执行或某一方需要修改、变更合同时，甲乙双方 3 天内协商，协商后所立条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某一方执行合同过程中遇到特殊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必须提前五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乙双方 3 天内协商，未经提前五天通知对方而单方中止合同按违约处理。

2、因乙方派遣人员未认真履行保安服务内容和责任时，甲方有权退回，乙方另行指派合格人员到岗履职，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第五条:支付方式

1、根据合同约定,甲方每月支付乙方保安服务费6000元,此合同保安服务费总费用为72000元。每月由乙方出具发票后,甲方支付给乙方财务(次月月底支付上个月劳务费),乙方收款后及时向派遣保安支付劳动报酬。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两份。甲方须在本合同期满前五天告知了方是否续约。合同到期后经协商再续约。若双方不再续约,乙方应在五日内办理完交接手续并撤离,逾期甲方有权强制清理乙方物品,费用乙方承担。

经双方友好协商,以前所签订合同同时终止,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公章)

17637599369

2024年1月1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河南戎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70702080920022947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设西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张基伟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49500009712501

2024 年 05 月 24 日